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ST CAPITAL GROUP LIMITED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9)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的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工作的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44,138,400股，即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概無本公司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人士已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如此行事。

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追認及確認出售事項。	222,942,203 (88.14%)	30,000,036 (11.86%)
2.	批准於授權期間不時可能出售最多39,000,000股廣安股份的出售授權，並授權董事就執行上述事項作出一切必要事宜。	222,942,203 (99.99%)	36 (0.01%)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Wilson Sea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Wilson Sea博士、趙志軍先生及朱煥強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健宏先生、杜曉堂博士及呂清源先生。